

《杭州一些餐馆又现最低消费》后续

## 监管部门回应:将展开针对性执法行动

本报与市场监管局联合倡议拒绝“低消”

如遇“低消”,消费者保留好单据之余,可随时拨打12345反映



明察暗访了20多家,除了2家明确表示没有设置,其余餐饮商家都设有最低消费,或是人均消费、配餐制等形式的变相最低消费。

钱江晚报暗访小分队近期对杭城餐饮行业做了走访,发现明令禁止的最低消费现象有抬头之势。暗访报道发出后,大量网友跟贴留言,表达自己的看法和被“低消”的经历。而这则报道也引起了有关部门的重视,针对“低消”的执法行为也即将展开。

报道引发热议:

有网友认为要坚决抵制,也有网友晒出被“低消”经历

在网友的跟贴留言中,有网友认为要坚决抵制“低消”,还有网友分享了自己遭遇的“低消”经历。

@139\*\*\*\*5687:所谓最低消费,可能也能达到,但是你强制要求我达到,那就是两码事了。

@超级大芸豆:谢谢普法,我竟然一直以为“低消”和禁止自带酒水是合法的。

@钟:还有碗筷的清理费也要算客户头上,难道还要我自备碗筷出门吃饭?

@阿Y:西湖边新开的不少店都是套餐制,点菜只有套餐,这算变相“低消”吗?

@包子:玫五京菜大厅服务费也要25元还是35元的,我在杭州吃饭第一次遇到收服务费的。

@大L:纠正一下,桂语山房有“低消”,不同楼层还不一样,一般套餐制,可换菜,只能换贵的。

@在吃瓜的蒲公英:解香楼也收服务费,大堂和包厢都有“低消”,自带酒水收开瓶费,很贵!

不过,也有部分网友表示,被“低消”显然要抵制,但餐馆设置最低消费人数是可以理解的。

@大彻大悟:包厢设置一定的就餐人数门槛可

以理解,毕竟一两个人占用10人包厢,对于商家和其他消费者来说,都不公平,也不合理。

@lixianqiu:商家是不是可以考虑设置一些四五人使用的小包厢提供给顾客?

甚至有西安的网友刘先生特意在后台留言。他说,上个月和朋友一道来杭州玩,有一天晚上去了一家沈家门海鲜店,不仅被要求了“低消”,还在菜中吃出了脏东西。当晚,和朋友一起去了一家小酒吧,没想到也被要求“低消”2000元。朋友是第一次来杭州,这个经历可不大好。@Miiiiio说,上个月他去滨江的一家网红餐厅吃饭,包厢最低消费300元一个人,预点菜还一定要先付定金。我预点菜没点到“低消”,想着万一现场加菜,结果店员不同意,非要预点到那个数。

市场监管局回应:

最低消费明令禁止,全市将展开针对性执法行动

报道也引起了杭州市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

27日下午,杭州市市场监管行政执法队价格监管大队大队长胡洪强接受了本报记者的采访。

“关于最低消费,杭州市2013年10月8日就发布了杭州市人民政府令275号《杭州市市场调节价监督管理若干规定》(以下称《规定》),其中第六条第三款就规定,经营者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时,不得设置最低消费。”胡洪强强调,首先要明确的是,最低消费是明令禁止的。并且,在《规定》中第二十条也明确提到,如果经营者违反这个规定,价格主管部门可以处以2000到10000元的罚款。

“一般消费者容易遭遇的‘低消’情况有这么几种,一种是最常见的,在订包厢时直接或者委婉地告诉你包厢必须要达到多少费用,这种行为涉嫌设置最低消费。”胡洪强说,还有三种情况普通消费者容

易忽略,一是消费时经营者告诉你包厢要消费多少钱,比如2000元,消费者实际消费了1900元,最后经营者按照2000元去结算;二是消费过程中经营者会告诉你必须要点什么菜,这种做法涉嫌强制消费,同样是不允许的;还有一种是部分餐饮店饭店对部分菜没有明码标价,或不按规定的内容和方式标价。

胡洪强特别提醒,经营者在收取任何费用的时候,都须明码标价,口头告知是不行的。

“在这里我想提醒广大的消费者,在个人消费的过程中遇到了最低消费或者是被商家坑的情况,请你保留好消费的票据以及结算的清单。”胡洪强说,消费者保留好单据之余,可以随时拨打12345市长公开电话,向市场监管部门反映,市场监管部门也会及时安排人员去调查了解核实,同时也会及时将处理的情况反馈给消费者。

## 拒绝“低消”联合倡议

钱江晚报小时新闻和杭州市市场监管局向全市各类餐饮经营企业发出联合倡议:

一、规范明码标价行为,所标价格为向消费者结算的最终含税价格,不设置任何形式的最低消费;

二、不设置一定标准的金额作为消费的门槛和附加条件;

三、不以收取“包厢费”、“服务费”等方式变相设置最低消费;

四、不利用“同一商品或服务设置两套价目表”,以低价招徕高价结算等不正当价格行为;

五、不利用优势地位设定不公平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杭州市市场调节价监督管理若干规定》等价格法律、法规及政策,切实加强自律管理,自觉增强社会责任感。

打造无最低消费的“无限”联盟,诚信经营,杜绝最低消费带来的强制性浪费,接受社会各界和广大消费者的监督,为餐饮行业的发展贡献健康的力量,良好的行业环境需要每一个商家和消费者共同维护。

据介绍,接下来,杭州全市也会对大家反映的问题开展针对性的执法行动。

胡洪强也想提醒广大的餐饮经营者:“当前各企业复工复产比较困难,餐饮企业也为复苏经济做出了大量的贡献,但是我们经营者必须依法依规,做到诚信经营,让消费者明明白白消费,杜绝各类违法行为发生。”

部分餐饮行业经营者违规设置最低消费等违法行为不仅严重侵害了消费者的公平交易权和自主选择权等合法权益,也对整个行业的健康发展造成了伤害,更是与当下全社会倡导的“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时代新风尚背道而驰。

**金融许可证公告**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批准成立日期:2022年06月24日  
许可证颁发日期:2022年06月27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文教路92-4号~92-11号  
机构编码:B0017S233010022  
许可证流水号:01062632  
业务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政府债券;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经营上级机构在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业务范围内授权的其他业务。  
邮政编码:311400  
联系电话:0571-23269988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金融许可证公告**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鹿城小微综合支行

批准成立日期:2022年07月18日  
许可证颁发日期:2022年07月21日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松台街道望江东路丽江花苑1-4幢101室  
机构编码:B0017S333030001  
许可证流水号:00883286  
业务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和个人的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普惠型小微企业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政府债券;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经营上级机构在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业务范围内授权的其他业务。  
邮政编码:325000  
联系电话:0577-88008081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温州监管分局

入选2022“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  
浙报控股稳居省级党报集团品牌第一

7月26日,由世界品牌实验室(World Brand Lab)主办的(第十九届)“世界品牌大会”在北京举行,会上发布了2022年《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分析报告。在这份基于财务数据、品牌强度和消费者行为分析的年度报告中,浙报控股连续六年上榜。

今年是世界品牌实验室第19次组织评选“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榜单并出具中国品牌报告,共有来自食品饮料、轻工业、建材、传媒、纺织服装、医药、机械等在内的25个相关行业的品牌入选。

在传媒榜单中,CCTV、人民日报等国内媒体品牌榜上有名,浙报控股位列省级党报集团品牌第一,充分展现了浙报集团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综合实力。